

物流業能力標準說明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併裝貨物
2. 編號	LOCUCT306A
3. 應用範圍	本能力單元適用於物流服務供應商。從業員應能按照相關的操作程序及安全規定和規例（例如：職業安全及健康規定、危險品規例）高效地併裝貨物。
4. 級別	3
5. 學分	3 (僅供參考)
6. 能力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擁有併裝貨物的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具備處理貨物的基本知識 • 認識併裝貨物的運作 • 瞭解公司的方針及程序 • 瞭解相關監管規定 <p>6.2.1 評估併裝貨物要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按所指定的任務評估不同交通工具的容量及承載能力 • 評估個別托運貨物，以確定併裝貨物所需的相關資料 • 分析資料，以決定能否併裝貨物 • 確保貨物包裝要求符合公司及監管規定 • 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及行業慣例，計劃貨物處理的程序 • 計算所併裝貨物的數量及尺寸 • 確保併裝足夠抵消給承運公司所支付運費 • 確保併裝符合運載工具的容量及操作能力 <p>6.2.2 準備托運文件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為所併裝的貨物準備托運文件 • 根據客戶要求、相關地方及國際規例（例如：海關的規定及規例）及工作要求，書寫貨物的標籤要求 • 完成、記錄及儲存貨運文件 • 妥善處理特殊貨物（例如：考慮危險品的相應隔離規定）
7. 評核指引	<p>本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評估併裝貨物範圍 • 能夠準備托運文件
8. 備註	